

序號	1	發言日期	95/03/24	發言時間	11:32:25
發言人	陳烈宏	發言人職稱	副總經理	發言人電話	22999329
主旨	澄清工商時報95年3月24日 A3版新聞				
符合條款	第二條 第 31款	事實發生日	95/03/24		
說明	<p>1. 傳播媒體名稱:工商時報95年3月24日 A3版</p> <p>2. 報導日期:95/03/24</p> <p>3. 報導內容:...根據大陸媒體報導,英華達品牌手機銷售不佳,廣州分公司的員工與促銷員人數裁撤七成,...云云</p> <p>4. 投資人提供訊息概要:無</p> <p>5. 公司對該等報導或提供訊息之說明:</p> <p>(1)OKWAP 在廣州分公司員工數量,從過年前到現今,減少比例約20%,絕大部分為促銷員,其他經營人員及幹部,僅減少兩人。</p> <p>(2)促銷員減少,主要原因有二:</p> <p>a. 春節銷售高峰結束後,臨時促銷員需求減少,屬正常變化。</p> <p>b. OKWAP 於年後調整促銷策略,加強與經銷商之合作關係,減少直接派駐促銷員進入銷售點的比例。</p> <p>(3)OKWAP 在大陸市場之銷售計劃及目標並無任何改變。</p> <p>6. 因應措施:無</p> <p>7. 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